

洛宁发现一唐代石碑 为“丝绸之路过永宁”再添新证

□见习记者 王子君 通讯员 冯合理 文/图

近日，施工人员在“西气东输工程洛宁气站”开挖地基时，挖出一唐代石碑。专家称，此古碑为确定“丝绸之路过永宁”和唐代“两都”之间官道走势，再添重要物证。

“9月29日11时许，我开着挖掘机一铲子下去，竟然挖出了一块‘大石头’。”挖掘机驾驶员商荣在洛宁县东宋乡官庄村附近的施工现场开挖地基时，从3米多深的地下挖出一块完好的石碑，经清洗辨认为唐朝乾符五年（公元878年）的石碑。

据介绍，此碑是一块镶嵌在古代驿站墙垣上的方形石碑（如图），被埋地下已逾千年，字迹依然清晰可辨，碑文通体完整。

石碑上记载：“赴东都知选貌裴阁老曹长旧——题率然纪列，元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吏部侍郎杨。先祖司空元和中题诗在临泉驿梁上，乾符五年十月三日赴镇平，卢命仲弟河南尹授刻石致于垣墙，传于永久。平卢军节度使检校左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赐紫金鱼袋杨贞记。”

“得到消息后我们立即赶赴现场，经考证确定此碑为唐代石碑。”洛宁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王丽玲介绍，石碑上的碑文讲述的是公元810年唐代吏部侍郎杨司空到洛阳选拔人才，途经永宁县（今洛宁县）时拜访故友，赋诗一首题为“率然纪列”；公元878年，“平卢军节度使”兼“御史大夫”杨贞途经永宁，请河南府主官卢命仲刻了这块石碑，记下早年杨侍郎作的诗，镶嵌在临泉驿的墙垣上。



洛宁县精通历史的曲少波表示，按照古代吏制，吏部侍郎相当于现在的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节度使、御史大夫都是官名，检校左散骑常侍是武官名；按照唐制，五品以上的官员给随身鱼符，皆盛于袋，谓之鱼袋，三品以上饰以金，五品以上饰以银。由此可见，当年

的临泉驿地处交通要道，来往高官不少。

“此碑的出土，为解决史学界一久悬之难题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证据。”王丽玲说，古碑是“临泉驿”遗址发现的佐证，对确定“丝绸之路过永宁”和“唐代永宁官道”的走向，再添重要物证。

我市公厕环境卫生情况多数良好，个别公厕卫生实在差 便民公厕，能否更干净些？

□见习记者 许晓洁 谢磊 实习生 程雯雯

假期中，本报接到市民张先生投诉，称定鼎路东侧洛浦公园大门以东50多米处有一个公厕，卫生情况差得让人“下不去脚”：“我们带着外地朋友来玩，进到厕所，里面脏得简直让洛阳人脸红！”

我市其他公厕环境卫生情况怎么样？记者于9日、10日进行了暗访。

洛浦公园8023号公厕确实脏

9日7时40分，记者进入洛浦公园，来到张先生投诉的8023号免费公厕，刚走到门口，便闻到一股刺鼻的臭味儿。晨练的市民不断地出入这个公厕，在地上留下不少“泥脚印”。

令人意外的是，该公厕竟是一个“无水公厕”，厕所内每个便池都是脏的。一名女士从公厕内的水桶舀水冲厕所，说：“每次使用前都得这么冲冲，不然有什么办法？”

对此，该公厕的保洁人员也很无奈。“8023号公厕不是24小时都有水，一般8时左右来水，之前只能用大水桶存水供人冲厕

所。这样冲厕所不易冲干净，还容易把地面弄湿。”这名工作人员说。

暗访8个公厕，3个卫生堪忧

10日，记者又暗访了周王城广场、牡丹广场、青年宫广场、西苑公园附近的8个公厕，其中3个公厕卫生堪忧。

10日9时12分，记者看到周王城广场北广场的8007号公厕，地面有积水和“泥脚印”，洗漱台布满灰尘，一些便池冲水水压非常小，便池内污物冲不净。

10日9时51分，记者来到牡丹广场的8004号公厕，里面臭味刺鼻，地面有“泥脚印”，公厕内有的便池无法使用冲水设备，洗

漱台不干净，一个水龙头是坏的。

10日10时22分，记者在西苑公园内的8045号公厕看到，残疾人专用厕所的坐便器上有污物。

公厕卫生差，管理部门给说法

昨日上午，记者联系了这4个公厕的管理部门。

市洛浦公园管理处办公室的工作人员介绍，由于使用自来水成本较高，从2007年起，洛浦公园抽洛河水经过滤后给公厕等设施供水。每天8时许，工作人员把水泵拉到河边抽水，因此，8时以后才能给公厕供水。另外，由于洛浦公园沿线没有污水管道，每天都需要抽粪车从化粪池抽取污物，也导致公厕异味较大。

为改善洛浦公园公厕的卫生条件，他们承诺将提前公厕的供水时间，加强公厕管理。等洛浦公园从御博城到南昌路沿线的公厕下水道改造工程实施后，公园内公厕的冲水、排污等问题将得到解决。

西苑公园后勤科的工作人员说，10日上午西苑公园停水，8045号公厕管理人员去查看停水原因，回去后就清洁了坐便器。

市广场绿化中心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承认在公厕管理上存在疏漏，而且由于8004号公厕和8007号公厕投入使用时间较长，设备已经趋于老化，他们将按照市里统一要求对这两个公厕进行升级改造，为市民提供更好的服务。

为求长生 愚昧老汉奸幼女 法网恢恢 荒唐行为终获刑

□记者 邓德洪 通讯员 马旭升

本报讯 一个年近七旬的老汉，竟听信“道士”的“长生不老秘方”，对一女童实施奸淫。（本报8月2日曾作报道）近日，这个荒唐老汉被嵩县人民法院依法以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4年。

法院审理查明，2010年7月的一天，69

岁的嵩县农民王坤（化名）在干活时不慎摔了一跤，自觉命将不长，心生悲哀，便迷信一“道士”所说的“长生不老秘方”——吸取7岁小女孩的“真气”。同年7月23日上午，王坤在自家养猪场内喂鸡时，见同村的一名7岁女童路过，便将其哄到室内，实施了奸淫。

法院认为，被告人王坤奸淫不满14周岁幼女，其行为已构成强奸罪，依法应从重处

罚。鉴于被告人案发后能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并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系自首，依法予以从轻处罚。在审理过程中，被告人主动赔偿了被害人经济损失，被害人亦请求对被告人从轻处罚，均可酌情从轻处罚。故根据其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认罪态度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依照刑法有关规定，判决其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4年。

为缓解停车难，我市在一些繁华地段设立限时停车位——

停车要看指示牌 超时当心吃罚单

□记者 李迎博 实习生 姚伟 文/图

“停车场的牌子上写着停车时间到18时，现在都过了30分钟了，我为啥还要给你交钱？”11日18时30分，市民张先生刚把车停放在银川路丽春路口的路边停车位，一名50多岁的妇女走过来向他收取停车费。

这名看车人员告诉张先生，牌子上虽然写的是到18时，可他们安排的都有夜班，到21时才下班。因此，只要停在这里的车辆，不论时间都要收费。

张先生感到疑惑，路旁蓝色的停车指示牌上清楚显示，小型车收费标准为每次3元，停车时间为8时至18时。（见下图）过了停车时间为何还有工作人员在此收费？在规定的时间段之外能否在此停车？

市交警支队停管科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张先生停车时已经超过了18时，可以拒绝向看车的工作人员交纳停车费；但同时按照规定，银川路的停车位有时间限制，只有8时至18时可以停车，张先生超过18时在这里停车违反了相关规定。

“停车时一定要注意看指示牌，凡是限时停车位，在停车场的指示牌上均显示有停车时间段。车主如果在规定时间外的时间停车，将有可能吃罚单。而其他没有标明时间段的停车位则可以24小时停车。”该负责人介绍，为了缓解停车难问题，我市设立的限时停车位一般集中在学校、商业区等繁华地段，比如银川路、芳林路、太原路等。

工作人员也特别提醒各位车主，有市交警支队和物价部门共同监制的收费许可指示牌的才是正规的停车场，车辆可在看管人员的指示下按序、按位、按方向停放。如果选择限时停车场，则一定要留意该区域的停车时间，不要超时。



招聘启事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河南百硕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现招聘派遣至洛阳移动市区营业厅的营业营销、客户服务人员共40人。要求：有大专以上学历，普通话标准，熟练计算机操作。有意者请于10月15日前登录http://www.bestsure.cn/yidong/yidongjob.asp进行报名。